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 (1)(i)股東週年大會、  
(ii)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  
(iii)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2)委任董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及監事  
(3)委任總經理  
(4)股息派發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北省保定市蓮池區朝陽南大街2076號長城汽車哈弗技術中心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及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連同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統稱「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提呈的決議案已獲出席相關會議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正式通過。

有關會議所審議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發出的日期均為2023年5月25日（星期四）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詞彙在本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 1. 會議的投票表決結果

### (i) 會議召開情況

會議於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在中國河北省保定市蓮池區朝陽南大街2076號長城汽車哈弗技術中心舉行。會議由董事會召集，由執行董事趙國慶先

生主持，執行董事李紅栓女士出席。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萬軍先生、樂英女士、吳智傑先生因公務未出席會議。會議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會議並無否決或修改決議案，亦無提呈新決議案進行表決。

會議採用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網絡投票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進行，由本公司 A 股持有人（「**A 股股東**」）參與。

## (ii) 會議出席情況

### (i) 股東週年大會出席情況

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已送達全體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而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493,706,077 股。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

持有 5,501,948,256 股（包括 5,145,095,620 股 A 股和 356,852,636 股 H 股）具投票權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64.78%）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該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公司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除放棄表決權的股東外，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 (ii)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已送達本公司全體 H 股持有人（「**H 股股東**」）之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而 H 股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H 股（「**H 股**」）總數為 2,318,776,000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已發行 H 股總數。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H 股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亦概無 H 股股東須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持有 358,561,939 股具投票權 H 股股份（佔全部具投票權的已發行 H 股 15.46%）的 H 股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H 股股東於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就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 (iii)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出席情況

董事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22 年年度股東大會、2023 年第三次 H 股類別股東會議及 2023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中所載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議案，而 A 股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決議案。

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 A 股（「A 股」）總數為 6,174,930,077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已發行 A 股總數。本公司概無有權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A 股股東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亦概無 A 股股東須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所提呈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持有 5,145,350,667 股具投票權 A 股股份（佔全部具投票權的已發行 A 股 83.33%）的 A 股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已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章程所規定會議法定人數。A 股股東於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就建議決議案的投票並無受任何限制。

### (iii) 會議表決結果

#### (i) 股東週年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一致。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以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表決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各項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A股股份及H股股份總數計算。

#### 普通決議案

(1)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 2022 年度經審計財務會計報告；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計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2)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 2022 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計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3)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 2022 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64,820	99.99940	15,900	0.00031	14,900	0.00029
H股	356,777,636	99.97898	75,000	0.02102	0	0.00000
普通股合計	5,501,842,456	99.99808	90,900	0.00165	14,900	0.00027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4)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 2022 年年度報告及摘要；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計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5)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 2022 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計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6)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 2022 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14,420	99.99842	15,200	0.00030	66,000	0.00128
H股	355,574,136	99.64173	0	0.00000	1,278,500	0.35827
普通股合計	5,500,588,556	99.97528	15,200	0.00028	1,344,500	0.02444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7)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 2023 年度公司經營方針；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64,520	99.99939	15,900	0.00031	15,200	0.00030
H股	356,852,636	100.00000	0	0.00000	0	0.00000
普通股合計	5,501,917,156	99.99943	15,900	0.00029	15,200	0.00028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8)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外部核數師，為公司提供財務報表審計、審閱以及內部控制情況審計等服務，任期自本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 2023 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確定其報酬，金額不超過人民幣 350 萬元；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3,236,491	99.96387	1,844,228	0.03584	14,901	0.00029
H股	339,675,168	95.18640	17,177,468	4.81360	0	0.00000
普通股合計	5,482,911,659	99.65400	19,021,696	0.34573	14,901	0.00027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 (9)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關於建議採納 2023 年員工持股計劃（草案修訂稿）及摘要；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3,833,144	99.97547	1,245,776	0.02421	16,700	0.00032
H股	312,797,476	87.65452	44,055,160	12.34548	0	0.00000
普通股合計	5,456,630,620	99.17634	45,300,936	0.82336	16,700	0.00030

身為本公司 2023 年員工持股計劃參與對象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 A 股 39,391,500 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54,314,577 股。

- (10)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關於建議採納 2023 年員工持股計劃管理辦法（修訂稿）；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3,833,144	99.97547	1,245,776	0.02421	16,700	0.00032
H股	312,797,476	87.65452	44,055,160	12.34548	0	0.00000
普通股合計	5,456,630,620	99.17634	45,300,936	0.82336	16,700	0.00030

身為本公司 2023 年員工持股計劃參與對象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 A 股 39,391,500 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54,314,577 股。

(11)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關於建議採授權董事會辦理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相關事項；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3,834,644	99.97549	1,245,776	0.02421	15,200	0.00030
H股	312,797,476	87.65452	44,055,160	12.34548	0	0.00000
普通股合計	5,456,632,120	99.17636	45,300,936	0.82336	15,200	0.00028

身為本公司2023年員工持股計劃參與對象的本公司股東（合共持有A股39,391,500股）已對本議案回避表決。除此之外，概無其他股東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54,314,577股。

## 特別決議案

- (12) 議案名稱：審議授權董事會發行本公司 A 股及 H 股。有關該議案詳情，請參閱通函。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25,530,790	99.61973	19,549,630	0.37997	15,200	0.00030
H股	95,809,112	26.84837	260,778,038	73.07723	265,486	0.07440
普通股合計	5,221,339,902	94.89984	280,327,668	5.09506	280,686	0.00510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

- (13) 議案名稱：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 A 股及 H 股。有關該議案詳情，請參閱通函。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4,794,670	99.99415	285,750	0.00555	15,200	0.00030
H股	354,663,323	99.38649	1,923,827	0.53911	265,486	0.07440
普通股合計	5,499,457,993	99.95474	2,209,577	0.04016	280,686	0.00510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

- (14) 議案名稱：審議及批准修改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就修訂及更改公司章程向相關機關辦理修訂、申請審批、登記、備案及其他相關事宜；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65,520	99.99941	15,200	0.00030	14,900	0.00029
H股	356,852,636	100.00000	0	0.00000	0	0.00000
普通股合計	5,501,918,156	99.99945	15,200	0.00028	14,900	0.00027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 8,493,706,077 股

。

## 普通決議案

(15) 選舉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15.01 議案名稱：重選魏建軍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前提下，魏建軍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一）。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391,224,095	97.98755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15.02 議案名稱：重選趙國慶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前提下，趙國慶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一）。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463,603,021	99.30306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 15.03 議案名稱：重選李紅栓女士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前提下，李紅栓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一）。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471,231,790	99.44172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 15.04 議案名稱：重選何平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何平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一）。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395,216,642	98.06011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16) 選舉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16.01 議案名稱：重選樂英女士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樂英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一）。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491,686,999	99.81350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16.02 議案名稱：選舉鄒兆麟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鄒兆麟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一）。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501,000,113	99.98277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16.03 議案名稱：選舉范輝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前提下，范輝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一）。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441,765,930	98.90616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17) 選舉第八屆監事會監事

17.01 議案名稱：重選劉倩女士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獨立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監事的前提下，劉倩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監事會屆滿，並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二）。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501,296,882	99.98816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17.02 議案名稱：重選馬宇博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獨立監事，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監事的前提下，馬宇博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起至第八屆監事會屆滿，並授權監事會釐定其薪酬（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告之附錄二）。

是否當選：是

具體情況：

股東類型	贊成決議案 累積股份數目	得票數佔出席 會議有效表決權 的比例(%)
普通股合計	5,501,296,880	99.98816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該決議案放棄表決。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本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數量為8,493,706,077股。

## (ii) H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一致。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H 股股東以現場投票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各項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 H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H 股股東所持 H 股股份總數計算。

### 特別決議案

- (1) 議案名稱：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 A 股及 H 股。有關該議案詳情，請參閱通函。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H股	356,372,626	99.38942	1,923,827	0.53654	265,486	0.07404

### (iii) A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所提呈決議案的表決結果

以下決議案與《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 2022 年年度股東大會、2023 年第三次 H 股類別股東會議及 2023 年第三次 A 股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中所載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審議議案一致。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的 A 股股東以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表決方式，審議並通過以下決議案。以下各項決議案的投票比例乃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 A 股股東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A 股股東所持 A 股股份總數計算。

### 特別決議案

- (1) 議案名稱：動議授權董事會回購本公司 A 股及 H 股。有關該議案詳情，請參閱通函。

審議結果：通過

表決情況：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A股	5,145,049,717	99.99415	285,750	0.00555	15,200	0.00030

### (iv) 監票人

本公司的審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監票人並比較了投票匯總與本公司收集及提供的投票表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所實施的相關工作未構成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中國註冊會計師審閱準則或中國註冊會計師其他鑒證業務準則執行的鑒證業務，亦不就投票的法律解釋或投票權等有關事宜提供任何鑒證或建議。

### (v) 律師見證

會議經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指派的律師見證。根據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股東大會出席人員的資格及召集人資格均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次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 2. 委任董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及監事

### (i) 委任董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3 月 30 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均 2023 年 5 月 25 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建議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李紅栓女士重選連任執行董事，建議何平先生重選連任非執行董事，建議樂英女士重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建議選舉委任范輝先生、鄒兆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重選連任及建議委任已提交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進行審議並已獲批准。上述董事的任期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開始為期三年，至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屆滿止。

李萬軍先生及吳志傑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交所垂注。本公司為李萬軍先生及吳志傑先生任職期間的勤勉工作及為公司發展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范輝先生及鄒兆麟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公佈，於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上，魏建軍先生及趙國慶先生分別獲選舉為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下列董事會成員獲委任為各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成員：

- (1) 審計委員會：范輝先生（委員會主席）、何平先生、鄒兆麟先生及樂英女士；
- (2) 薪酬委員會：樂英女士（委員會主席）、魏建軍先生及范輝先生；
- (3) 提名委員會：樂英女士（委員會主席）、魏建軍先生及鄒兆麟先生；
- (4) 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魏建軍先生（委員會主席）、李紅栓女士、何平先生、范輝先生及樂英女士。

### (ii) 委任監事

茲提述該公告及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劉倩女士、馬宇博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為獨立監事，以及盧彩娟女士於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開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重選連任為職工代表監事。該等重選連任已分別提交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職工代表大會進行審議並已獲批准。上述監事的任期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開始為期三年，至第八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新任董事及獨立監事的履歷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告附錄一及附錄二。新任職工代表監事盧彩娟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三。

### 3. 委任總經理

董事會決定委任穆峰先生（「穆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並將根據穆先生的工作內容及工作職責釐定其薪酬。穆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其任期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即本公告日期）起至第八屆董事會屆滿。

穆先生的薪酬將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績效獎金、福利及各項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部分，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適用規定及年度考核結果核定。待有關薪酬確定後，本公司將對穆先生的薪酬於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報中予以披露。

穆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四。

### 4. 股息派發

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向於 2023 年 7 月 5 日（星期三）（「登記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的各股東派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0.30 元（含稅）。

本公司將按以下方式派發股息：

- (1) H 股股東（不含內地個人及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的股東）

①根據有關規則及章程，應付 H 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計算，並以港元派發。所用轉換公式如下：

$$\text{外幣股息} = \frac{\text{人民幣股息}}{\text{中國人民銀行於公佈股息前一日公佈的港元匯價}}$$

根據章程，就上述末期股息而言，股息公佈日期為 2023 年 6 月 16 日。中國人民銀行於 2023 年 6 月 15 日公佈的港元匯率為人民幣 0.91313 元（港幣 1 元=人民幣 0.91313 元）。按上述公式計算，每股 H 股的股息為 0.32854 港元。

②根據章程，本公司已委任根據香港法例第 29 章《受託人條例》登記為信託公司的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收款代理人」）代表 H 股股東收取就 H 股派發的股息。股息支票將由收款代理人簽發，並將於 2023 年 7 月 28 日（派發 H 股股息當日）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 H 股股東，郵遞風險由收件人承擔。

- (2) 內地個人及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的股東應付股息以人民幣派發，並由本公司委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進行派發，相關股息將於 2023 年 7 月 28 日由本公司發放至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並由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統一派發。

- (3) 內地個人及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的股東應付

股息以人民幣派發，並由本公司委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進行派發，相關股息將於 2023 年 7 月 28 日由本公司發放至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並由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統一派發。

(4) 本公司將就向 A 股股東派發股息及相關事宜另作安排。

## 5. 預扣有關付予非居民企業股東股息之所得稅

根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於 2008 年 11 月 6 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 號），本公司向名列於 H 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年度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故此，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上述要求不適用於內地個人及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的股息紅利所得稅要求。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發佈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 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 號）》的相關規定，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本公司按照 20% 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參照個人投資者徵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本公司將嚴格依照法規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嚴格依照登記日的本公司 H 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不能確定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會對股東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但本公司可以在適當能力範圍內提供協助。

本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wm.com.cn](http://www.gwm.com.cn))覽閱。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李紅栓女士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3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及李紅栓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范輝先生及鄒兆麟先生。

\* 僅供識別

## 附錄一 獲委任之董事履歷詳情

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連任的董事的履歷如下：

### 執行董事

**魏建軍先生**（「**魏先生**」），59歲，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1999年畢業於中共河北省委黨校企業管理專業。魏先生1990年加入保定長城汽車工業公司（本公司前身並擔任總經理），200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長，負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魏先生為河北省第九屆、第十屆人大代表及中共十八大黨代表。魏先生2004年4月至今兼任本公司主要股東保定創新長城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魏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魏先生在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除本文所披露者外，魏先生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在魏先生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為董事的前提下，魏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非另有所定，魏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不領取任何袍金，只領取作為管理人員的服務薪酬，薪酬將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各項社會保險、員工福利、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部分，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適用規定及年度考核結果核定。待有關薪酬確定後，本公司將對魏先生的薪酬於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報中予以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由於魏先生控制保定市長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長城控股**」），持有本公司37,998,500股H股），長城控股則控制保定創新長城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創新長城**」），而創新長城為持有本公司5,115,000,000股A股的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魏先生被視為擁有創新長城所持有的5,115,000,000股A股權益及長城控股所持有的37,998,500股H股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魏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除上述者外，魏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魏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重選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趙國慶先生**（「趙先生」），45歲，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副總經理。趙先生2000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精益促進本部本部長，技術研究院副院長，配套管理本部本部長，技術中心副主任，現主管曼德電子電器有限公司。201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2022年3月18日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趙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在趙先生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為董事的前提下，趙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非另有所定，趙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不領取任何袍金，只領取擔任公司管理人員的服務薪酬，薪酬將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各項社會保險、員工福利、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部分，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適用規定及年度考核結果核定。待有關薪酬確定後，本公司將對趙先生的薪酬於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報中予以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趙先生持有1,035,000股本公司A股股票。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趙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李紅桂女士**（「李女士」），39歲，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中國註冊會計師，2007年加入公司，從事財務管理工作13年，李女士曾任公司財務部本部長助理，長城控股財務總監，主導控股集團財務組織搭建與變革，財務體系與風控體系搭建與落地等工作。李女士於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財務總監，2022年3月18日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22年9月23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李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任何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在李女士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為董事的前提下，李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非另有所定，李女士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不領取任何袍金，只領取擔任公司管理人員的服務薪酬，薪酬將主要包括基本薪酬、績效薪酬、各項社會保險、員工福利、住房公積金的單位繳費部分，其薪酬將根據本公司適用規定及年度考核結果核定。待有關薪酬確定後，本公司將對李女士的薪酬於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報中予以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持有本公司118,123股A股股票（其中54,000股尚未解除限售），李女士配偶王笑組先生持有本公司82,100股A股股票，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票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李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女士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 非執行董事

**何平先生（「何先生」）**，4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何先生1997年畢業於復旦大學國際經濟法專業，並取得法學學士學位。1997年6月起，何先生於南方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總部工作。2002年3月至2005年12月，何先生先後任國都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總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2010年12月，何先生任北京弘毅遠方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投資部總監，2012年10月至2014年4月，改任為風控合規部總經理。2014年10月起至今任蕪湖卓輝創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2015年10月起至今任長春長生生物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董事，2002年5月起至今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何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董事，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在何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為董事的前提下，何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另有安排外，何先生每年可獲董事酬金人民幣60,000元（稅前），此乃董事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除上述費用外本公司並不會另外支付何先生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費用。

於本公告日期，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何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何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重選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英女士（「樂女士」），5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副教授，樂女士於1993年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專業，1996年，樂女士於華北電力大學取得工學碩士學位後留校任教。2011年，樂女士於華北電力大學熱能工程專業取得博士學位。現任華北電力大學機械工程系副教授，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樂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樂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董事，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董事會認為，基於以下理由，樂女士具備獨立身份並有能力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 (a) 樂女士能夠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各項因素，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
- (b) 自本公司上市以來，樂女士未曾亦未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行政的或管理的角色或職能，亦未曾受聘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
- (c) 樂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任何親屬或合約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其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彼等各自之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 (d) 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董事會認為樂女士適合獨立履行彼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在樂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董事的前提下，樂女士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另有安排外，樂女士每年可獲董事酬金人民幣60,000元（稅前），此乃董事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除上述費用外本公司並不會另外支付樂女士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費用。

於本公告日期，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樂女士並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樂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樂女士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參選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參選及獲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如下：

**鄒兆麟先生**（「鄒先生」），58歲，具有香港、英格蘭及威爾士律師資格。鄒先生於1987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榮譽文學士學位，1994年取得香港大學法律專業文憑。鄒先生曾任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獲授予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資格，自2021年起至今擔任該公會理事。鄒先生於1997年加入英國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於2006年成為該所合夥人，並於2011年至2022年11月任該所北京代表處主管合夥人及首席代表。鄒先生主要從事和擅長的業務領域包括中國內地企業在香港上市、後續股本及債務融資、併購、重組及分拆、企業管治、ESG披露及上市公司合規等。董事會建議委任鄒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鄒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鄒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董事，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董事會認為，基於以下理由，鄒先生具備獨立身份並有能力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 (a) 鄒先生能夠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各項因素，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
- (b) 自本公司上市以來，鄒先生未曾亦未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行政的或管理的角色或職能，亦未曾受聘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
- (c) 鄒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任何親屬或合約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其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彼等各自之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 (d) 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董事會認為鄒先生適合獨立履行彼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在鄒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董事的前提下，鄒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另有安排外，鄒先生每年可獲董事酬金人民幣120,000元（稅後），此乃董事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除上述費用外本公司並不會另外支付鄒先生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費用。

於本公告日期，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鄒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鄒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鄒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參選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

的資料。

范輝先生（「范先生」），45歲，中國註冊會計師，范先生2000年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稅務系稅務專業，2003年畢業於北京工商大學會計學專業。范先生於2000年9月至2005年5月於天健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項目經理，2005年6月至2010年4月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任高級經理，2010年5月至2012年12月於昆吾九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2013年1月至2015年11月於東海岸國際投資（北京）有限公司擔任執行副總裁、投決委主任，2015年12月至今於易科縱橫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擔任創始合夥人，2018年7月至今，於北京全方匯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任執行董事，2020年6月至今，於名品世家酒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於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835961）任獨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於徐州中煤百甲重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835857）任獨立董事，2022年1月至2023年4月3日，於北京光環國際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838504）任獨立董事，於2023年1月19日獲委任為樂華娛樂集團（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2306）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建議委任范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范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董事，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董事會認為，基於以下理由，范先生具備獨立身份並有能力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 (a) 范先生能夠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各項因素，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
- (b) 自本公司上市以來，范先生未曾亦未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行政的或管理的角色或職能，亦未曾受聘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
- (c) 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任何親屬或合約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其核心關連人士，或任何彼等各自之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 (d) 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董事會認為范先生適合獨立履行彼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在范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董事的前提下，范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另有安排外，范先生每年可獲董事酬金人民幣60,000元（稅前），此乃董事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除上述費用外本公司並不會另外支付范先生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費用。

於本公告日期，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范先生並無持

有本公司的股份。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范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參選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 附錄二 獲委任之獨立監事履歷詳情

已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連任的獨立監事的履歷如下：

**劉倩女士（「劉女士」），**41歲，副教授，本公司監事。2003年畢業於河北大學統計學專業獲得學士學位，2006年畢業於河北大學統計學專業獲得碩士學位。2003年7月至今於河北大學經濟學院統計學系任教。劉女士201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劉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亦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在劉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監事的前提下，劉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非另有決定，劉女士每年可獲監事酬金人民幣18,000元（稅後），此乃監事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劉女士並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劉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重選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馬宇博先生（「馬先生」），**38歲，經濟學博士。2009年畢業於太原理工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得學士學位，2012年畢業於澳大利亞昆士蘭大學商學院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2020年畢業於河北大學經濟學院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2013年7月至今，於河北金融學院任教。馬先生2021年10月29日至今任本公司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馬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亦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在馬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委任為獨立監事的前提下，馬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非另有決定，馬先生每年可獲監事酬金人民幣18,000元（稅後），此乃監事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之資歷、經驗、職責、對本公司的潛在貢獻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馬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馬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選舉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 附錄三 獲委任之職工代表監事履歷詳情

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在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職工代表監事的履歷如下：

**盧彩娟女士**（「**盧女士**」），55歲，中國註冊會計師，2003年加入本公司，從事財務管理工作18年，盧女士曾任本公司財務部部長，主導公司財務管理、財稅風險防控工作，現擔任公司財務分析管理方面的專家，2021年5月12日擔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盧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盧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亦並無其他重要職位或資格。

盧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3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直至第八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除非另有所定，盧女士並無任何監事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盧女士並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盧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盧女士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重選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

#### 附錄四 獲委任之總經理履歷詳情

穆峰先生（「穆先生」），47歲，目前主要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工作，2007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研發負責人、商品戰略負責人及整車業務負責人。穆先生現同時負責管理本公司技術研發分公司，並於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上海長城汽車科技有限公司任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於河北雄安長城汽車科技有限公司任執行董事、經理兼法定代表人，及於張家港長城汽車研發有限公司任執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穆峰先生於2022年7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任期自該日起至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穆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亦概無於過往三年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於本公告日期，穆先生持有900,900股本公司A股股票。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穆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穆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穆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而須知會股東的事宜，且並無《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規定須要披露的資料。